

云南省碳排放重点企业降碳承诺书

2021年8月24日

站在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起点上，我们电力、钢铁、建材、化工、有色、石化、造纸、航空等行业企业满怀信心，联合签署并共同发布《云南省碳排放重点企业降碳承诺书》，以此作为新时代企业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生态文明排头兵和美丽云南的新起点。

我们坚决拥护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的宣示：“中国将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我们认真贯彻国家决策部署，率先联合行动，积极主动作为，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引领作用，创新引领一条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可持续发展之路，努力为全省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为此，我们一致倡议并承诺：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加强对“减污降碳”工作的组织落实，不断提高自身绿色低碳发展水平。

二、严格控制碳排放总量。坚决落实国家和云南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部署要求，加强行业自律，提高企业碳资产管理水平，加强碳排放强度和总量控制。严控能耗总量，严格



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焦化等行业产能指标置换规定。

三、推进能源结构清洁低碳化。主动调整优化用能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提高水电、风电、光伏发电以及生物质能源等清洁能源使用占比，加快电能替代，增加自产和外购清洁电力数量，为实现我省“十四五”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率目标贡献企业力量。促进火电行业按期实现碳达峰，和其他行业尽早实现碳排放达峰。

四、持续推动节能降碳增效。厉行节约理念，加强节能降碳管理，优化工艺流程，淘汰高耗能落后设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完善节能降碳长效机制，提升生产组织过程中的能源管控水平，不断降低单位产品能耗和碳排放水平。

五、加快技术进步。聚焦碳减排的关键环节和瓶颈问题，加大科技投入和研发力度，推进应用清洁高效可循环生产工艺、节能降碳及二氧化碳循环利用技术、碳捕集封存利用等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的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积极开展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处置相关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

六、积极参与碳排放权交易。规范企业内部碳排放管理，设置专职碳排放管理岗位，加强专业人员培养，提高核算、报告、履约交易能力，增强企业碳资产管理意识，根据国家碳市场建设部署安排积极参与碳排放权交易。

七、加强国际国内合作。响应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为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发挥作用，主动参与和引领行业应对气候变化国际交流；加强与其他地区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合作，积极参与经验交流，挖掘跨地区跨行业节能降碳

潜力，共同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促进绿色低碳发展，保护人类生存家园是我们共同的责任。我们郑重地签署和发布《云南省碳排放重点企业降碳承诺书》，诚挚地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热情地号召各行业共同行动起来，强化责任担当，突出协同增效，为我省按期完成“碳达峰”目标、实现“碳中和”愿景，为建设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作出更大的贡献。

单位（盖章） 云南玉溪仙福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董事长

签名

